

國立臺灣文學館 函

地址：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
聯絡人：葉柳君
電話：(06)2217201 分機 2511
傳真：(06)2218952
信箱：ap2004199@nmtl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文學公字第1123000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D000300_112D200009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國立臺灣文學館學生實習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館為培育臺灣文學及博物館專業人才，促進與各級學校之交流，特訂定旨揭作業要點，提供大學院校在學生、研究生實習申請。
- 二、請轉知貴校學生參考，相關申請辦法詳附件或至本館官網 (<https://www.nmtl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臺灣教育大學系統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附設進修學院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實踐大學高雄校區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軍訓室、樹德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

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
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館公共服務組

電子交換章
2023/02/23



裝



訂

線

國立臺灣文學館學生實習作業要點

109年12月22日館務會議通過

112年1月30日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目的

國立臺灣文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培育臺灣文學及博物館專業人才，促進與各級學校之交流，特制定本作業要點。

二、對象

國內外大學院校在校之大學生及研究生。

三、實習及申請期間

(一)寒假實習：原則為每年1月至2月，申請截止日期為前1年度11月1日前。

(二)暑假實習：每年7至8月，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3月30日。

(三)學期實習：分為上學期〈每年9月至12月，申請截止日期為7月〉及下學期〈每年2月至5月，申請截止日期為前1年度12月〉。

四、實習時數最少應達200小時。

五、實習單位

(一)本館提供實習之單位為：

1. 本館研究組、典藏組、展示組、公共服務組及秘書室(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)。

2. 本館臺北分館(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27號)。

(二)本館提供寒、暑假實習之單位、名額、實習內容，分別於前1年11月及每年2月公告於本館官網；學期實習則由申請者主動申請。

五、申請程序

(一)備齊下列相關文件，向本館申請：

1. 實習申請表(如後附)。

2. 學校公函。

3. 申請人自傳、實習計畫書(含實習目標、期間、項目及預期成效等內容)。

(二)郵寄地址：700005 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 公共服務組收，信封上載明「實習申請」。

(三)必要時安排申請人面談。

(四)審查通過者，本館將通知報到，並舉辦職前講習。

六、考核

(一)每位實習學生將由本館指派專人擔任實習輔導員，期滿依各校提供之評量表填具成績及考評意見。

(二)實習期滿由本館及臺北分館辦理實習生成果發表會。

(三)實習期滿，本館依實際簽到(退)時數開具實習時數證明。

(四)實習期間應遵守本館相關管理規則。若實習學生中途停止實習，則實習成績不予考評。如有特殊原因者，本館另案考量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本項實習屬無薪給性質，食宿、交通及保險需自理。
- (二)實習期間於本館取得之各類資料，未經本館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對外傳播或發表。
- (三)本作業要點內容詳本館官方網站公告(網址：<http://www.nmtl.gov.tw/>)
- 八、本作業要點經本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文學館 實習申請表
Application for Internship of NMTL

編號 No :

姓名 Name		性別 Gender		黏貼照片 Headshot
國籍 Nationality		生日 Birth Date	年 月 日 (Day) (Month), (Year)	
學校 University				
系所 School/Department				
通訊地址 Address				
電子郵件 信箱 Email Address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願意接收臺文館活動 訊息，請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。I' d like to receive NMTL 's news.		連絡電話 Contact Number	
緊急聯絡人 Emergency Contact			關係 Relationship	
學/經歷 Education or Work Experience				
實習組室順序 Order of Priority for Internship Division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秘書室 Secretariat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組 Research Division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典藏組 Collection Division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展示組 Exhibition Division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北分館 Taipei Branch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服務組 Public Services Division (請填寫志願序1至6。Please fill in the order from 1 to 6)			
附件 Attachment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公函 School Official Let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影本 A photocopy of ID Card (For foreign students, please submit a photocopy of passport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 A photocopy of student ID Car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計畫 Internship Learning Plan			

實習起迄日期 Internship Period	__年__月__日至 __年__月__日。 From __ (Day) __ (Month), (Year) to __ (Day) (Month), __ (Year)	預計實習總時數 Total Intern Hours	共 天 Days 小時 Hours
以下由本館填寫，申請人請勿填寫。The following is to be filled by museum-staff.			
審查結果 Result	審查意見 Remarks :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Approve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Disapproved
公共服務組 Public Services Division 承辦人 Contact Person : 主管 Supervisor :	實習組室 Internship Division 承辦人 Contact Person : 主管 Supervisor :		機關首長或授權 人 Director

